

· 中国
代作家
集丛书

人民文学出版社

峻青

JUN QING

中国当代作家选集丛书

峻青

人民文学出版社

一九九四年·北京

(京)新登字 002 号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峻青/峻青著. -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 1994.1

(中国当代作家选集丛书)

ISBN 7-02-001739-8

I. 峻…

II. 峻…

III. ①文学-作品-中国-现代-选集 ②峻青-文学-作品-选集

IV. I217.2

责任编辑:杜丽莉 丛培香

人民文学出版社出版

(北京朝内大街166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北京市·华文印刷厂印刷

850×1168 1/32 10.5 印张 4 插页 240 千字

1994年1月北京第1版 1994年11月北京第1次印刷

印数 0,001-4,310

定价 6.70 元



作者像

浪迹湖海七十秋
自將書劍付風流
殘生已歷災千劫
縱無杜康亦忘憂

作者手迹

友人自鄭州來以伊川名驢杜康酒見
贈云昔孟博嘗以此酒解憂今贈
汝冀君忘憂耳余嘗多致酒在口占以
俚句以答

齊魯山民 峻青



出版说明

为了展示建国以来文学创作的实绩，促进我国社会主义文学进一步发展和繁荣，我们从现在起陆续编辑出版“中国当代作家选集丛书”。这套丛书，选收新中国成立以来在文学创作上做出重要成绩的作家的中、短篇小说，诗歌，散文等代表作（包括儿童文学创作），每人一集，每集大约二十五万字，并附有作家照片、手迹和主要作品目录，以便与我社同香港三联书店合编的“中国现代作家选集丛书”相衔接，构成一个完整的系列丛书。读者从每一集里，可以看出某一作家的基本创作面貌及创作实绩；各集合在一起，大体可以总览新中国成立以来文学创作（长篇小说除外）的基本面貌和主要成就。

自序

从一九九一年初夏心脏病复发以来，缠绵病榻，迄今业已两年之久。两年来，我一直为病痛所折磨，动辄胸闷气短，时常心绞痛发作，频繁输液、吸氧。在这漫长而痛苦的病床生涯中，既艰于读书看报，更无力握管为文；现在，人民文学出版社要编选一本我的作品选，嘱我写篇自序，我实在无力写，也实在无话可说。

如果一定要说的话，那么我想说，这本集子中的作品，不论是小说、散文，还是文学理论，尽管它们不是我作品的全貌，但仍然可以反映出我的文学主张、创作实践乃至时代风貌和我个人的人生轨迹、风雨历程的某些侧面；至于这些主张、实践的成败得失，那就只有待于读者的评说了，不须我多自饶舌。

我殷切地期望着读者、专家们的评说、指教。

非常的期望。

一九九三年三月五日于上海

目 次

自序	1
----------	---

小 说

潍河上的春天	1
老水牛爷爷	16
老交通	39
党员登记表	58
黎明的河边	75
马石山上	107

散 文

海滨仲夏夜	145
秋色赋	151
烟墩	157
傲霜篇	167
哭芦芒	182
永恒的琴音	194
海祭	202
久违黄鹂声	223
探监	234
雄关赋	263

青云谱	270
沧海赋	283
三峡赋	294

文学理论

《黎明的河边》后记	302
我与散文	306
《雄关赋》的写作	313
冬日答客问	320

附录 主要作品目录	328
------------------------	-----

潍河上的春天

一片花叶绚烂的果树林，使我迷惑了。

——这是什么地方？

我站在潍河大堤上，向四面张望：南面，在不远的地方，耸立着一幢红色的房屋，那儿是胶济铁路；北面，在那绵密的村庄和绿海似的麦田的后面，是一片茫茫的草原，草原的尽头，就是和天空混成了一色的碧蓝的大海；西面，在潍河的西岸，是昌邑城。瞧！那高耸在蓝天白云里的红色楼房，不是县政府的大礼堂吗？东面，在平原上巍然屹立着的青蓝色的山岗，不就是曾在那儿全部歼灭蒋匪军六十四师一万二千多人的有名的三户山吗？我的脚下，那汹涌奔腾着的急流，不就是那不驯服的潍河吗？——是的，这一切都是的：我并没有迷失方向。

——可是，什么地方曾经有过这样一片果树林呢？

——哦！我终于想起来了，想起来了。

这里是王村的西泊，一九四六年我们武工队经常活动的地方。瞧！北面不远的那个黑黝黝的大庄子，不是马家围子吗？那里曾经是蒋匪军在烟潍公路上的一个重要据点。瞧！那满载着棉花的大卡车疾驰而过，扬起了像浓云一样的漫天黄尘的地方，不正是烟潍公路吗？

对的，对的。正是它：王村。正是它：王村。

我终于想起来了，想起来了。

现在使我迷惑的这片果树林，在当时，曾是一片荒凉而恐怖

的沙滩。“还乡团”的匪徒们，曾在这片沙滩上惨杀过一百多个善良的劳动人民，造成了骇人听闻的无人区。

今天，七年后的今天，在这片曾被鲜血染红过的沙滩上，在这个曾经是地狱一般的屠场上，已经长起了枝叶茂密的果树林了。现在，果林里的鲜花正在盛开：火红的桃花，雪白的梨花，娇艳的海棠花，楚楚动人的樱桃花，都开得笑盈盈的；万紫千红，飘荡着浓郁的花香。成群的蜂蝶在花间飞舞，百灵鸟在锦簇般的果林上空欢乐地歌唱。潍河，绕着果林，在汹涌地奔流，那碧绿的河面上，反射着苍穹的水晶似的蓝光。天，是瓦蓝瓦蓝的。

.....

看着这醉人的景色，我不禁感慨地下了河堤，走进这幽静的果树林。林中蜜蜂在嗡嗡地叫着，花香更浓了。软绵绵的细沙，在脚下沙沙地响着，把我引进了一个很远很远的然而却永远不能够忘记的黑夜中去了。

是一个狂风怒吼的夜里。浓厚的云层，低低地垂挂在潍河的上空。天，阴黑得对面不见人。我们武工队在天黑时接到情报，知道太保庄一带的“还乡团”匪徒，要在今夜里向群众进行血腥的屠杀。我们顾不得吃饭，跑着步，从三十里以外的胶河岸上，向敌人的中心地带插进来解救群众。到达目的地的时候，天已经快小半夜了。村头上站岗的敌人，发现了我们，扔了一个手榴弹就往西跑了。迎着手榴弹的黑烟，我们像猛虎似的冲进了村庄。奇怪，村子里静悄悄地，一个人影也看不到。我们进街敲门，而许多人家的街门，却黑洞洞的大敞着。屋里不见一个人。忽然一阵风吹来，随着迷眼的黄沙，送来了一声孩子的尖叫声。我们立刻循着声音向村西的沙滩上扑过去。沙滩上起了一阵惊慌的骚动，黑影里，听得见许多脚步慌乱地踏着软沙的扑扑声，

潍河里哗啦哗啦的溅水声，……“还乡团”的匪徒们逃到潍河西岸去了。沙滩上，到处丢弃着铁锨铁镢和带着血的鬼头刀。很显然，匪徒们刚刚屠杀完毕。我们懊恼得直跺脚，埋怨情报太迟。正在这时候，突然刷拉一声，沙柳丛中，一条黑影闪了出来。一个七八岁的小女孩，扑进我的怀里，双手紧拉着我的衣襟，用颤抖的尖音喊道：

“同志，快！快救我娘！”

她把我拉到前面的一个沙堆旁边，蹲下身去，就用小手机扒沙，嘴里大声地喊着：

“娘啊！娘啊！”又回过头来，向其余的人喊道：“快来扒，快来扒呀！我娘在这底下。”

我们都一齐跑过去，帮着小姑娘扒沙。这时候，“还乡团”的匪徒们隔着河向我们打枪。子弹噗哧噗哧地落在我们的身旁，激起的细沙，像水花似的，迸溅到我们的脸上。那个小姑娘理也不理，抬起小手，揉了揉被沙子打出了泪水的眼睛，又低着头扒起来。一会儿，我们就扒出了三具血淋淋的尸首。这就是小姑娘的爹爹和妈妈。妈的怀里，还抱着一个不满周岁的小弟弟。这小姑娘伏在娘的身上，没命地叫喊：

“娘啊！娘啊！”

可是任她喊哑了喉咙，也喊不活她的亲爱的爹娘了。她却仍然在喊，喊。那凄厉的尖音，一声接一声地在荒凉的沙滩上震响着，喊得我们都落下了眼泪。

原来匪徒们在天刚擦黑的时候，就开始屠杀了。他们一个个喝得醉醺醺地，把押在祠堂里的村干部、军属，一批一批地提出来到村西沙滩上活埋。到现在，他们已经埋了十六七个了。这个幸存下来的女孩子，是在匪徒们押着她一家人从沙滩上走的时候，娘趁着漆黑的夜色，偷偷地把她推进路旁的一簇沙柳丛里

藏下来的。匪徒们把她的爹娘埋了以后，发觉少了一个，就分开人四处搜索。一道蓝色的手电光，照到了她的身上，鬼头刀在圆的光圈里闪烁了一下，一个匪徒，恶狠狠地向着她走来了。她尖叫了一声拔脚就跑。这就是我们在街上所听到的那一声尖叫。正在这时候，我们的枪声响了，于是，这个可怜的孤儿得救了。

当天夜里，我们把这个小姑娘带回胶河岸上一个环境安定的村庄，找到一家老乡，把她安置下了，由我们队里供给她吃穿。

她是一个非常聪明的女孩子，虽然仅有七八岁，可是懂得很多的事情，她常常眼泪汪汪地和我们说：

“叔叔，我没有家了，你们可别丢了我呀！我长大和你们一起去打还乡团。”

她又是一个非常富于感情的孩子。为着什么事情难受了，眼圈里就含着泪水，脸上挂着阴云，使得我们大家都闷闷不乐；高兴了，她的脸就像一朵怒放的鲜花一样，笑得前仰后合，把我们大家也都引逗得大笑起来。我们全队的人都非常喜欢她。每次出发回来，不管怎样的疲乏，总是先跑去看看她，我们每人发的一点微小的津贴，也都拿来给她买东西吃。很快地，她就和我们大家混熟了，变成了我们当中的一员。她能叫出我们全队人员的名字，听见脚步声她就能辨别出是哪一个人。每次我们向西出发的时候，她都站在村头的老槐树底下不转睛地望着我们。回来时，她还要把每个人都看一遍，如果发现少了哪一个的时候，她就会三四天不吃饭，眼圈里老是含着泪水，以致使得我们不得不替那些牺牲了的同志说谎，说他们另有任务到别处去了。

以后，我调离武工队，到另外的岗位上去。走的时候，我怕小姑娘难过，就没敢告诉她。可是当我走出村头的时候，她却从别的同志口中打听出来，跑得满头大汗的赶上了我，又哭又叫地

扯着我的衣襟不许我走，怎么说她也不听，非要我回去不可，以致到最后我不得不撒了一个谎说：“我要到河西去捉还乡团，下午就回来。”她才放了手。我想：那一天下午，她一定又站在村头的老槐树下，伸着小小的脖颈，瞪着两只水汪汪的大眼，望着林间的小路，在眼巴巴地等待着我吧？可是，我却使她失望了。

从那次离开她以后，一直到现在，我再也没有看到这个可怜而又非常可爱的孩子。但是，我并没有把她忘却。几年来，她的影子一直活跃在我的记忆里，至今我还能想起她那又黄又瘦的样子，还能记得她的乳名叫美，是一个村支部书记的女儿。

现在，看着这片茂密的果林，我又想起了小美。七年以前被鲜血染红了的沙滩，现在已是一片绚烂似锦的果树林了；七年以前在这沙滩上死里逃生的小美，现在该是什么样子了呢？她还活在人间吗？这个可怜的孤儿！想到这里，我决意去找人打听她一下，于是，我沿着林间小径，一直走到果林的深处。越往里走，花香越浓，小鸟在枝头唧唧喳喳地欢唱，风来了，粉红色的花瓣，像一阵骤雨，飘落到我的身上，随着风，一阵嘹亮而清脆的歌声，从前面传来。我循着歌声找去，一会儿，就看到了一群穿着花花衣服的女孩子，在雪白的梨花罅隙中闪动。她们一见我这个陌生人，就停止了歌唱，睁大了眼睛看我。

“你是哪里来的，同志？”一个圆圆的脸庞、眯缝着细眼的胖姑娘问我。

“县上的。来打听个人。”

“打听哪一个？”

“一个小女孩，小名叫美。”

“美？”胖姑娘的细眼眨巴了两下。“我们庄上有四五个叫美的，你找哪一个？”

“找那个她爸爸妈妈都被还乡团杀了的。”

“哎哟，我们这里叫还乡团杀的人可多着哩。那面有一个叫王小美，可不知是不是她。”胖姑娘转过头去，把两手放在嘴上喊道：“王小美，王小美，来呀，来呀！”

红领巾在绿树丛中，像一簇耀眼的火把，一闪一闪地活动着，一个姑娘跑过来了。嘴里喊道：“干啥？干啥？”一见我，就把身子立正，右手举起，行了一个队礼，一双乌黑的大眼睛，滴滴溜地看着我，突然，嘴一张，忽然扑上来，抓住了我的手说：

“啊！孙叔叔，孙叔叔！”一汪晶莹的泪水，在她的眼圈里闪烁起来了。

我惊讶地看着她，真不敢相信这就是从前那个又黄又瘦的小美。她长得是那样的高大，那样的美丽，在长长的睫毛里面，闪动着一双乌黑的大眼睛，在微张着的嘴角两旁，有一对小小的酒涡，那曾经是黄瘦的脸颊，现在却像熟透了的苹果一样，又红又亮。她的全身都充沛着一种朝气蓬勃的生命的活力，正像这盛开着鲜花的果树一样。

啊！多么好的孩子啊！多么顽强的生命的花朵啊！我既激动，而又感慨，紧握着她的手说：

“小美，你长大了。”

“是吗？”她的头微微地一歪，微笑着问。

“是的，我几乎不认识你了。”

“我可认识你，管到哪时我都认识你。”

“真好记性。”我的确佩服她的惊人的记忆力。“上学了没？”

“上了，在五年级。”

“好，好。看来你还是一个少先队员吧？”我扯了扯她的红领巾。她笑了一笑，没有作声。那个多话的胖姑娘插嘴了：

“人家不光是队员，还是模范队员哩！”

小美扭回头去，白了她一眼，意思是不准她说。

“啊哈！”我更高兴了。“把模范事迹讲给我听听吧。”

“你听她瞎说。”小美又白了胖姑娘一眼。

“嘻，还虚荣哩。要不，怎么县长还亲自去看你？……”

不等胖姑娘说完，小美就跑过去胳肢她，胖姑娘痒不过，倒在沙地上笑得直打滚。另一个细瘦的小姑娘，却趁这机会，跑过去一手抱着小美的胳膊，一手掀开小美的乌黑发辫，眼睛望着我说：

“同志，你看。”

我留神看去，只见小美的头上，有一块茶碗口大小的疤痕，我吃了一惊：

“这是怎么的？”

“光荣疤，光荣疤。”那个细瘦的女孩高声地叫着说。

小美放下胖姑娘，又去胳肢这个细瘦的女孩。那女孩骄傲地一笑说：

“管你胳肢，我就是不痒。”她说，就把舌头一伸，扮了一个鬼脸，一点都不笑。这一来，倒把大家逗得大笑起来。小美笑得捂着肚子弯着腰，嘴里“哎哟，哎哟”地直喊。于是，我又看见了七年以前的那种感情奔放的可爱的影子。

“小美，别封建啦，光荣怕什么羞？我说给这同志听听吧？”胖姑娘停住了笑声说。

“小美，你让她说给我听听吧。”我又一次地恳求。小美不作声了。于是，我们大家都坐在梨树底下的细沙上，胖姑娘就口讲指划地给我讲起了小美头上的那个疤痕的故事：

去年夏天，昌潍平原上，接连下了几天大雨，潍河里河水暴涨，滚滚的浊浪，猛烈地冲击着堤坝，发出了可怕的啸声。水位

只见涨不见落，到天傍黑的时候，已经快要满槽了。随着黑夜的到来，人心更加惶急了。这是潍河沿岸最最紧张的时刻。所有的县、区干部以及河两岸成千上万的群众，全部投入这紧张的防汛工作中去了。紧靠着大河的王村，除去妇女小孩在家里以外，所有的青壮年男人全都上了大堤。大街上空荡荡地，不见一个人影。

小美躺在炕上，翻来覆去的总是睡不着。河堤上防险的人们的嘈杂声和河水的怒吼声，把她搅得心烦意乱。她这时已经是一个十四岁的少先队员了。原来那年我走后不久，昌潍地区就全部收复了，武工队奉命改编，于是，小美就被送回了王村，安插在她的叔叔王士治家，人民政府并按期拨粮给她补助生活费用。在叔叔的家里，她过的并不舒适。虽然她享受着烈士子女的待遇，可是她却总是吃不饱穿不暖。因为她的叔叔是一个有名的吝啬鬼，喜欢贪图小利，手头又不太老实。人民政府发给小美的救济粮，他不舍得给小美吃，偷偷地囤集起来，却在小美的面前叫苦，喊穷。这个天真无邪的小孩子，当然识不透这种卑鄙和奸恶，也总是觉得自己连累了叔叔，因而非常痛苦。为了报答叔叔的恩情，这个好心的孩子，就拚命地帮叔叔和婶子干活，拾草、捡粪、喂猪、烧饭，一刻都不闲着，她希望着能够用她那两只小手，来减轻叔叔肩上的生活负担。所以她越是劳动的多，身体越是疲乏，她的内心就越是愉快。要是哪一天没有作什么事情，她就会闷闷不乐，甚至连吃饭都不好意思。那个整天价为穷人们忙忙碌碌地而最后又把生命献给了人民的爹爹妈妈，那些为了别人的幸福而勇敢地付出自己的一切的武工队的叔叔们，给了这个纯洁的孩子以决定性的精神影响。她时时刻刻地想念着他们，模仿着他们，把使别人得到幸福当做是自己最大的快乐。这样，她不仅在街坊上赢得了一个好孩子的名声，而且